地政總署

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 (根據第9條發出的批准公告)

建議由長沙至毗鄰石鼓洲的人工鳥鋪設海底電纜

現公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於 2022 年 9 月 6 日根據上述條例第 8(1)(c) 條批准進行下開附 表所描述與前濱及海床有關的工程。

公眾人士可於地政總署網頁(www.landsd.gov.hk)政府公告一欄內免費查閱上述擬議工程的 圖則及本公告的副本,亦可於下列時間在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 測繪處(可於該處訂購圖則),以及大嶼山東涌美東街6號東涌郵政局大廈1樓離島民政事務 處離島民政諮詢中心(東涌),免費查閱該圖則及本公告的副本:

地政總署測繪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離島民政諮詢中心(東涌)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時至晚上7時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任何人如認為他在該前濱及海床或其上擁有的權益、權利或地役權會因上述工程而受到損害 性的影響,可於本公告在憲報刊登日期起計一年內,向地政總署署長交付申索書,要求就該指 害性影響作出補償。地政總署署長的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0 樓。申索 書須連同申索人所管有的詳情以證實其申索,並須述明他所願意接受為完全和最終解決其申索 的款額。

附表

受影響的前濱及海床

由大嶼山長沙至毗鄰石鼓洲的人工島, 約7318平方米的前濱及海床,範圍在第 ISM3198 號圖則上以粗紅線標明。該圖則現 存於土地註冊處。

工程説明及擬議工程對有關前濱及海床的影響

鋪設兩組海底電纜,每組由一條132千伏特電 纜及一條光纖電纜組成,由上長沙泳灘連接至 毗鄰石鼓洲的人工島,以支持島上綜合廢物管 理設施的運作。每條電纜長約7公里、直徑不 超過 200 毫米。海底電纜的主要部分將會以水 力噴注方法鋪設,而電纜的近岸部分會以手提 噴注方式埋置。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與任何根據《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第12(1)條提出的書面申索有關而提交予地政總署署長的資料 (包括個人資料),將會用於處理該等申索及其他相關用途。申索人必須提供《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 第12(1)條所要求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如果沒有按照《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127章)第12(1)條的規定提供 所需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申索或會被駁回。上述提交的任何資料(包括個人資料),或會向需要處理該等申索及相關事宜 的有關政府部門及其他組織或機構披露。上述提交個人資料的人士,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本署所持有其本人的個人資料。 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的要求須以書面向地政總署部門個人資料管制主任提出,聯絡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 合署 21 樓。